

DB4101

郑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4101/T 77—2023

少林武术搏击竞赛规则

Guidelines for Shaolin Wushu boxing competition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 - 10 - 20 发布

2024 - 01 - 20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竞赛组织机构	1
5 竞赛裁判人员	2
6 竞赛通则	5
7 竞赛程序	9
8 评分标准及方法	11
9 场地器材及竞赛常用表格	13
附录 A（资料性） 全场裁判席位图	15
附录 B（资料性） 竞赛常用表格	16
参考文献	22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郑州市体育局提出。

本文件由郑州市少林武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ZZTC09）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登封市嵩山少林塔沟武术学校、嵩山少林武术职业学院、郑州市体育局、河南大学武术文化研究所、郑州市武术协会、登封少林武术中等专业学校。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刘海科、刘少鹏、吴继健、杜胜林、靳帅武、申国顺、刘少云、张鑫、魏金要。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少林武术搏击竞赛规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少林武术搏击竞赛的组织机构、裁判人员、通则、程序、评分标准及方法、场地器材及竞赛常用表格。

本文件适用于业余类和职业类少林武术搏击竞赛。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少林武术搏击

根据少林武术内涵特点，以踢、打、摔、肘、膝、主动倒地等技术为主要内容，以攻防进退、虚实变化为制胜手段，在竞赛规则指导下，两人斗智较勇的徒手对抗项目。

4 竞赛组织机构

4.1 竞赛委员会

应设立竞赛委员会，负责整个赛事的组织工作。

4.2 竞赛监督委员会

4.2.1 人员组成

由主任、副主任、委员3人或5人组成。

4.2.2 职责

4.2.2.1 竞赛监督委员会为竞赛的最高监督机构，监督、指导和检查：

- 仲裁委员会的工作；
- 裁判人员的工作；
- 参赛单位各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的行为；
- 竞赛过程中的各种反映意见，保证竞赛公正、准确、圆满、顺利地进行；

4.2.2.2 竞赛监督委员会不直接参与仲裁委员会、裁判人员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4.3 仲裁委员会

4.3.1 人员组成

由主任、副主任、委员3人或5人组成。

4.3.2 职责

4.3.2.1 受理参赛队对裁判人员或裁判组执行竞赛规程、规则的判决结果有异议的申诉，只限对本队评判的申诉。

4.3.2.2 应及时对申诉进行处理，不耽误其他场次的竞赛、名次的评定及颁奖。裁决结果出来后，应及时通知有关参赛队。

4.3.2.3 根据申诉材料提出的情况，必要时可调查复审录像，召开讨论研究会。邀请有关人员列席参加，但列席人员无表决权。由出席人数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的决定方为有效。表决票数相同时，仲裁委员会主任有终裁权。

4.3.2.4 仲裁委员会成员不参加本人所在单位参赛队问题的讨论。

4.3.2.5 对申诉提出的问题，经过严格复审，确认原判无误，则维持原判；如确认原判有明显错误，竞赛监督委员会对错判的裁判员按有关规定处理，仲裁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做出最终裁决。

5 竞赛裁判人员

5.1 执行裁判员

执行裁判员由以下人员组成：

- a) 总裁判长 1 人，副总裁判长 1~2 人；
- b) 裁判长 1 人、副裁判长 1~3 人；
- c) 台上裁判员 1 人，边裁判员 5 人；
- d) 视频裁判员 1~3 人；
- e) 记录员、计时员各 1 人；
- f) 编排记录长 1 人；
- g) 检录长 1 人。

5.2 辅助裁判员

辅助裁判员由以下人员组成：

- a) 编排记录员 2~4 人；
- b) 检录员 4~6 人；
- c) 医务监督 1 人，医务人员 2~5 人；
- d) 宣告人员 1~2 人；
- e) 电子计分系统操作员 2~4 人；
- f) 仲裁摄像人员 2~4 人。

5.3 执行裁判员职责

5.3.1 总裁判长

5.3.1.1 组织裁判人员学习竞赛规程和规则，研究裁判方法。

5.3.1.2 检查场地、器材、竞赛用具及称量体重、抽签、编排等有关竞赛的准备工作。

5.3.1.3 根据竞赛规程、规则的要求，解决竞赛中的有关问题，但不能修改竞赛规程和规则。

5.3.1.4 竞赛中指导各裁判组的工作，可根据需要调整裁判人员。

5.3.1.5 每场竞赛，运动员因弃权变动秩序，应及时通知竞赛监督委员会、仲裁委员会、裁判长、编排记录长和宣告员。

- 5.3.1.6 裁判组出现有争议的问题时，有权做出最后决定。
- 5.3.1.7 检查裁判员执行竞赛规则的情况。
- 5.3.1.8 审核、签署和宣布竞赛成绩。
- 5.3.1.9 向组委会递交书面总结。

5.3.2 副裁判员长

协助总裁判长工作，总裁判长缺席时，可代行总裁判长的职责。

5.3.3 裁判长

- 5.3.3.1 安排本组裁判员的学习和工作。
- 5.3.3.2 竞赛中监督、指导裁判员、计时员、记录员的工作。
- 5.3.3.3 台上裁判员有明显错判、漏判时，鸣哨提示改正。
- 5.3.3.4 根据场上运动员的情况和记录员的记录，处理优势胜利、下台、处罚、强制读秒等有关规定事宜。
- 5.3.3.5 当竞赛结果出现反判时，在宣布结果前征得总裁判长同意后可以改判。
- 5.3.3.6 每局竞赛结束后，宣告评判结果。
- 5.3.3.7 每场竞赛结束时，审核、签署竞赛成绩。

5.3.4 副裁判长

协助裁判长的工作，根据需要可以兼任其他裁判员的工作。

5.3.5 台上裁判员

- 5.3.5.1 检查场上运动员的护具，保证安全竞赛。
- 5.3.5.2 用口令和手势指挥运动员进行竞赛。
- 5.3.5.3 评判运动员倒地、下台、犯规、消极、读秒、临场治疗等有关事宜。
- 5.3.5.4 宣布每场竞赛结果。

5.3.6 边裁判员

- 5.3.6.1 根据规则评判运动员的得分。
- 5.3.6.2 每局竞赛结束后，根据裁判长信号，同时迅速显示评判结果。
- 5.3.6.3 客观回答台上裁判员对竞赛情况的询问。
- 5.3.6.4 每场竞赛结束，在记分表上签名并保存，以备检查核实。

5.3.7 视频裁判员

- 5.3.7.1 通过录像回放审议教练员临场申诉，纠正临场裁判员的记分和判罚错误。
- 5.3.7.2 出现以下情况时，教练员可申请视频裁判：
 - 台上裁判员判罚错误；
 - 边裁判员记分分值错误。
- 5.3.7.3 视频裁判工作程序：
 - 每场竞赛由3名裁判员组成视频裁判组负责该场竞赛的视频审议；
 - 视频裁判组根据录像回放的事实做出判决，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若出现无法做出判决的情况由仲裁委员会做出最终判决；
 - 视频裁判组原则上应在观看录像回放1 min内做出判决。

5.3.7.4 每场竞赛中，临场教练员可提出1次视频裁判审议申请。若相关判罚记分错误被更正，可继续提出申请。一次竞赛中，每名运动员申请“录像审议”失败2次后，不应再提出申请。进入决赛的运动员自动获得1次机会。

5.3.8 记录员

5.3.8.1 赛前认真填写每名运动员的记录表。

5.3.8.2 参加称量体重并将每名运动员的体重填入每场竞赛的记录表。

5.3.8.3 根据台上裁判员的口令和手势，记录运动员警告、劝告、下台、强制读秒的次数。

5.3.8.4 记录边裁判员每局的评判结果，确定胜负后报告裁判长。

5.3.9 计时员

5.3.9.1 赛前检查铜锣、计时钟，核准秒表。

5.3.9.2 负责竞赛、暂停、读秒、局间休息的计时。

5.3.9.3 在无电子计分系统的情况下，每局赛前10 s鸣哨通告，并在每局竞赛结束鸣锣通告。

5.3.10 编排记录长

5.3.10.1 负责运动员资格审查，审核报名单。

5.3.10.2 负责组织抽签，编排出场表。

5.3.10.3 准备竞赛中所需要的表格，审查核实成绩、录取名次。

5.3.10.4 登记和公布各场竞赛成绩。

5.3.10.5 统计和收集有关材料，汇编成绩册。

5.3.11 检录长

5.3.11.1 负责称量运动员体重。

5.3.11.2 负责护具的准备。

5.3.11.3 竞赛前20 min负责召集运动员检录。

5.3.11.4 检录时，如遇运动员未到或弃权等问题，及时报告总裁判长。

5.3.11.5 按竞赛规则要求，检查运动员的服装和护具。

5.3.11.6 负责获奖运动员的检录。

5.4 辅助裁判员职责

5.4.1 编排记录员

在编排记录长指导下完成工作任务。

5.4.2 检录员

根据检录长分配的任务进行工作。

5.4.3 医务监督

5.4.3.1 审核运动员《体格检查证明》。

5.4.3.2 负责赛前对运动员进行体检抽查。

5.4.3.3 负责临场伤病的治疗与处理。

5.4.3.4 负责因犯规造成运动员受伤情况的鉴定。

- 5.4.3.5 发现运动员因伤病不宜参加竞赛时，应及时向总裁判长提出停赛建议。
- 5.4.3.6 配合兴奋剂检测人员检查运动员是否使用违禁药物。
- 5.4.3.7 负责在竞赛场地配备救护车 1 辆、担架 1 副、急救箱 1 个、氧气袋 1 袋或氧气瓶 1 瓶。

5.4.4 宣告员

- 5.4.4.1 介绍竞赛规程、规则和有关的宣传材料。
- 5.4.4.2 介绍裁判员、运动员。
- 5.4.4.3 宣告竞赛结果。

5.4.5 电子计分系统操作员

负责与电子计分系统操作的相关工作。

5.4.6 仲裁摄像人员

按照竞赛规则要求，负责所有场次竞赛的摄像工作。

6 竞赛通则

6.1 竞赛性质

6.1.1 按竞赛办法分为：

- a) 淘汰赛；
- b) 循环赛。

6.1.2 按竞赛类型分为：

- a) 成年锦标赛、成年冠军赛、精英赛；
- b) 青年锦标赛；
- c) 少年锦标赛。

6.2 竞赛年龄分组

按竞赛年龄分为：

- a) 成年组：18~35 周岁；
- b) 青年组：15~17 周岁；
- c) 少年组：12~14 周岁；
- d) 精英组：18~40 周岁。

6.3 竞赛参赛运动员

- 6.3.1 国内人员：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6.3.2 外籍人员：应出示证明个人有效身份的所在国家护照。

6.4 竞赛项目

- 6.4.1 锦标赛：当次竞赛所有个人级别成绩按相应积分计入团体总分，分男子团体和女子团体两项。
- 6.4.2 冠军赛：一般在同级别体重的运动员之间进行。必要时，可把相邻两个级别合并产生一个新的级别；任何运动员在一次赛事中只允许参加 1 个级别的竞赛。
- 6.4.3 精英赛：在冠军赛中打进八强的运动员有资格参加。

6.5 竞赛要求

- 6.5.1 成年组：每场竞赛打满三局，每局竞赛净打 2 min，局间休息 1 min。
- 6.5.2 青少年、少年组：每场竞赛打满三局，每局竞赛净打 90 s，局间休息 1 min。
- 6.5.3 精英组：每场竞赛打满三局，每局竞赛净打 2 min，局间休息 1 min。

6.6 级别设置

6.6.1 成年组

- 6.6.1.1 成年男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 1。

表 1 成年男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48 kg	$\geq 45 \text{ kg} \sim \leq 48 \text{ kg}$
2	52 kg	$> 48 \text{ kg} \sim \leq 52 \text{ kg}$
3	56 kg	$> 52 \text{ kg} \sim \leq 56 \text{ kg}$
4	60 kg	$> 56 \text{ kg} \sim \leq 60 \text{ kg}$
5	65 kg	$> 60 \text{ kg} \sim \leq 65 \text{ kg}$
6	70 kg	$> 65 \text{ kg} \sim \leq 70 \text{ kg}$
7	75 kg	$> 70 \text{ kg} \sim \leq 75 \text{ kg}$
8	80 kg	$> 75 \text{ kg} \sim \leq 80 \text{ kg}$
9	85 kg	$> 80 \text{ kg} \sim \leq 85 \text{ kg}$
10	90 kg	$> 85 \text{ kg} \sim \leq 90 \text{ kg}$
11	100 kg	$> 90 \text{ kg} \sim \leq 100 \text{ kg}$
12	100 kg 以上	$> 100 \text{ kg}$

- 6.6.1.2 成年女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 2。

表 2 成年女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48 kg	$\geq 45 \text{ kg} \sim \leq 48 \text{ kg}$
2	52 kg	$> 48 \text{ kg} \sim \leq 52 \text{ kg}$
3	56 kg	$> 52 \text{ kg} \sim \leq 56 \text{ kg}$
4	60 kg	$> 56 \text{ kg} \sim \leq 60 \text{ kg}$
5	65 kg	$> 60 \text{ kg} \sim \leq 65 \text{ kg}$
6	70 kg	$> 65 \text{ kg} \sim \leq 70 \text{ kg}$
7	70 kg 以上	$> 70 \text{ kg}$

6.6.2 青年组

6.6.2.1 青年男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3。

表3 青年男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48 kg	$\geq 45 \text{ kg} \sim \leq 48 \text{ kg}$
2	52 kg	$> 48 \text{ kg} \sim \leq 52 \text{ kg}$
3	56 kg	$> 52 \text{ kg} \sim \leq 56 \text{ kg}$
4	60 kg	$> 56 \text{ kg} \sim \leq 60 \text{ kg}$
5	65 kg	$> 60 \text{ kg} \sim \leq 65 \text{ kg}$
6	70 kg	$> 65 \text{ kg} \sim \leq 70 \text{ kg}$
7	75 kg	$> 70 \text{ kg} \sim \leq 75 \text{ kg}$
8	80 kg	$> 75 \text{ kg} \sim \leq 80 \text{ kg}$
9	85 kg	$> 80 \text{ kg} \sim \leq 85 \text{ kg}$
10	85 kg以上	$> 85 \text{ kg}$

6.6.2.2 青年女子的级别设置见表4。

表4 青年女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48 kg	$\geq 45 \text{ kg} \sim \leq 48 \text{ kg}$
2	52 kg	$> 48 \text{ kg} \sim \leq 52 \text{ kg}$
3	56 kg	$> 52 \text{ kg} \sim \leq 56 \text{ kg}$
4	60 kg	$> 56 \text{ kg} \sim \leq 60 \text{ kg}$
5	65 kg	$> 60 \text{ kg} \sim \leq 65 \text{ kg}$
6	65 kg以上	$> 65 \text{ kg}$

6.6.3 少年组

6.6.3.1 少年男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5。

表5 少年男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42 kg	$\geq 39 \text{ kg} \sim \leq 42 \text{ kg}$
2	45 kg	$> 42 \text{ kg} \sim \leq 45 \text{ kg}$
3	48 kg	$> 45 \text{ kg} \sim \leq 48 \text{ kg}$
4	52 kg	$> 48 \text{ kg} \sim \leq 52 \text{ kg}$
5	56 kg	$> 52 \text{ kg} \sim \leq 56 \text{ kg}$
6	60 kg	$> 56 \text{ kg} \sim \leq 60 \text{ kg}$
7	60 kg以上	$> 60 \text{ kg}$

6.6.3.2 少年女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6。

表6 少年女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42 kg	≥ 39 kg \sim ≤ 42 kg
2	45 kg	> 42 kg \sim ≤ 45 kg
3	48 kg	> 45 kg \sim ≤ 48 kg
4	52 kg	> 48 kg \sim ≤ 52 kg
5	52 kg以上	> 52 kg

6.6.4 精英组

6.6.4.1 精英男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7。

表7 精英男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56 kg	≥ 52 kg \sim ≤ 56 kg
2	60 kg	> 56 kg \sim ≤ 60 kg
3	65 kg	> 60 kg \sim ≤ 65 kg
4	70 kg	> 65 kg \sim ≤ 70 kg
5	75 kg	> 70 kg \sim ≤ 75 kg
6	80 kg	> 75 kg \sim ≤ 80 kg
7	90 kg	> 80 kg \sim ≤ 90 kg
8	90 kg以上	> 90 kg

6.6.4.2 精英女子组的级别设置见表8。

表8 精英女子组级别设置

序号	级别	体重要求
1	52 kg	≥ 48 kg \sim ≤ 52 kg
2	56 kg	> 52 kg \sim ≤ 56 kg
3	60 kg	> 56 kg \sim ≤ 60 kg
4	65 kg	> 60 kg \sim ≤ 65 kg
5	65 kg以上	> 65 kg

6.7 资格审查

6.7.1 参赛运动员应持有效身份证明在赛事办公室注册。

6.7.2 参赛运动员应提供人身保险证明。

6.7.3 参赛运动员应提供本人15 d内的健康检查证明(包括: 血压脉搏、心电图及血液检测等结果)。

6.8 服装护具

6.8.1 服装

参赛运动员应穿戴竞赛专用的红、蓝两种颜色的服装。

6.8.2 护具

6.8.2.1 成年组护具包括：赛会规定的专用拳套（见表9），护肘、护齿、护裆、缠手带。

6.8.2.2 青年组护具包括：赛会规定的专用拳套（见表9），护头、护胸、护齿、护裆、缠手带。

6.8.2.3 少年组护具包括：赛会规定的专用拳套（见表9），护头、护胸、护齿、护裆、缠手带、护脚背。

6.8.2.4 精英组护具包括：赛会规定的专用拳套（见表9），护肘、护齿、护裆、缠手带。

注：拳套、护头、护胸、护肘由赛事组织方统一提供。

表9 拳套重量

类别		级别	重量
成年组	女子	≤65 kg	8磅
		>65 kg	10磅
	男子	≤65 kg	8磅
		>65 kg~≤75 kg	10磅
		≥75 kg	12磅
少年组	男子、女子	-	8磅
精英组	男子、女子	≤75 kg	10磅
		>75 kg	12磅

6.9 竞赛礼仪

6.9.1 每场竞赛场上裁判员示意运动员上擂台，运动员应先向本方教练员行抱拳礼，教练员还礼。当介绍运动员时，运动员向裁判席、观众席依次行抱拳礼，场上裁判员示意运动员相互敬礼时，双方运动员向对方行抱拳礼。

6.9.2 每局竞赛运动员上擂台后先向本方教练员行抱拳礼，教练员还礼；运动员之间再相互行抱拳礼。

6.9.3 宣布竞赛结果时，运动员交换站位。宣布结果后，运动员先相互行抱拳礼，再同时向场上裁判员行抱拳礼，裁判员回礼。然后在擂台上向对方教练员行抱拳礼，教练员回礼。

6.9.4 裁判员入场、退场做到：队容整齐、步调一致、行礼规范。边裁判员换人时，互相行抱拳礼。

7 竞赛程序

7.1 称量体重

7.1.1 参赛资格确认后，进行称量体重，符合要求者参加竞赛；在称重规定时间内未到者取消参赛资格。体重不符合规定者可在1 h内自我调整，若仍不符合所报级别，则取消参赛资格。

7.1.2 精英赛事的健康检查与称重时间及其它要求，可根据实际需要由竞赛委员会作出具体调整。

7.2 抽签

7.2.1 由编排记录组负责抽签，仲裁委员会主任、总裁判长及参赛队的教练员或领队参加。

7.2.2 赛前全体参赛运动员称量体重后进行抽签，由竞赛设定的最小级别开始。如该级别只有1人，

则取消该级别的竞赛。由各队教练员、领队或参赛队指定人员为本队运动员抽签。

7.3 编排

7.3.1 竞赛期间

7.3.1.1 单元竞赛前，向执行组、检录组、医务监督、宣告员发送该单元对阵表。

7.3.1.2 单元竞赛后，核对竞赛成绩，并由编排记录长和裁判长签字。

7.3.1.3 核对下一个单元对阵表，并发至各参赛运动员。

7.3.2 编排原则

7.3.2.1 以竞赛规程、参赛运动员总人数、各级别人数和竞赛的总时间为依据。

7.3.2.2 同一级别、同一轮次的竞赛，或同一级别同一区域的竞赛，安排应相对集中。

7.3.2.3 一名运动员一天最多安排两场竞赛。

7.3.2.4 男女运动员在同一单元竞赛，则女子竞赛安排在前，男子竞赛安排在后，竞赛应从体重轻的级别开始。

7.3.3 编排方法

7.3.3.1 单败淘汰赛。

7.3.3.2 参赛运动员按照编排的竞赛顺序进行竞赛，胜者进入下一轮竞赛，败者被淘汰。整个竞赛最后一场的胜者为冠军，败者为亚军。

7.3.3.3 单败淘汰赛号码位置数的选择：应根据参加竞赛的人数，选择最接近的2的乘方数(即 2^n)作为号码位置数。常用的号码位置数有：2的3次方=8，2的4次方=16，2的5次方=32。

7.3.3.4 当本级别出现3人时，竞赛采用循环赛决出胜负。

7.3.4 轮空

7.3.4.1 当轮次表中没有参赛运动员的位置时，应轮空。淘汰赛的轮空位置应安排在第一轮的竞赛中。

7.3.4.2 当参赛人数少于轮次表中的号码数时，应设轮空位置。轮空数=号码最大位置数-参赛运动员数。

7.3.4.3 轮空位置应均匀分布在各个区内。轮空号从轮次表中由大到小依次排列。

7.3.4.4 参赛运动员超过2的乘方数较少时，可采用抢号的方法。抢号位置从轮次表中的最大号码数，由大到小依次排列。

7.3.5 种子参赛运动员的设定

7.3.5.1 人数根据竞赛规程确定。

7.3.5.2 变动级别的运动员不能定为种子参赛运动员。

7.3.5.3 不参加抽签，其名次顺序对应轮次表中的号码。

7.3.5.4 名次并列时，抽签决定其位置。

7.4 记录

7.4.1 边裁判员根据得分标准和台上裁判员的判罚，记录运动员的得分，每局竞赛结束后将运动员的得分填入记分表中。

7.4.2 记录员将警告、劝告、下台、强制读秒分别进行记录。

7.4.3 循环赛制时，编排记录组根据每场竞赛的结果，记录每场竞赛队员的胜负情况。

7.5 弃权

7.5.1 运动员因伤病（应有医务监督出具的诊断证明，赛前 1 h 申报）或体重不符合报名级别不能参加竞赛者为弃权，不再参加后面场次的竞赛，已取得的成绩有效。

7.5.2 竞赛时，当出现运动员实力悬殊，为保护本方运动员的安全，教练员可举弃权牌示意弃权，运动员也可举手或主动下台弃权。

7.5.3 没有按时称量体重、赛前 3 次检录未到或检录后擅自离开未按时上场者，视为弃权。取消本次竞赛全部成绩。

7.6 申诉

7.6.1 参赛队如对裁判组的评判结果有异议，应在该运动员竞赛结束后 15 min 内，由本队领队或教练员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同时交付相应申诉费用。

7.6.2 参赛队应服从仲裁委员会的最终裁决，如无理纠缠，根据情节轻重，可建议竞赛委员会给予处理。

8 评分标准及方法

8.1 竞赛要求

8.1.1 允许使用方法

8.1.1.1 可运用少林拳法中的拳、肘、腿、膝、摔和主动倒地等技术方法。

8.1.1.2 少年组：拳、腿、摔等技术方法。

8.1.1.3 青年组：拳、腿、膝、摔和主动倒地等技术方法。

8.1.1.4 成年组：拳、腿、膝、摔和主动倒地等技术方法。

8.1.1.5 精英组：拳、肘、腿、膝、摔和主动倒地等技术方法。

8.1.2 禁止使用方法

8.1.2.1 使用头部攻击对方。

8.1.2.2 使用迫使对方头部先着地的摔法或有意砸压对方。

8.1.2.3 使用方法致对方倒地后，再用任何方法攻击对方。

8.1.2.4 使用肘尖进攻对方。

8.1.2.5 使用肘法、膝法连续攻击对方。

8.1.2.6 用双手固颈或压头后，使用膝法攻击对方。

8.1.2.7 少年组、青年组使用拳法连续击打对方头部，或用腿法攻击对方头部。

8.1.2.8 精英组使用摔法将对方摔出围绳外。

8.1.3 得分部位

头部、躯干、大腿。

8.1.4 禁击部位

后脑、咽喉、颈部、裆部、用肘和膝攻击躯干后背部位（髋关节以上部位）。

8.2 得分标准

8.2.1 以下情况得2分:

- a) 转身腿法明显击中对方头部得2分(如:后摆腿、后蹬腿、旋风踢);
- b) 主动倒地的技法将对方摔倒得2分(如:扫荡腿、剪刀腿、兔子蹬鹰、手扶地单踢和连环踢);
- c) 使用摔法,将对方摔倒而自己站立者得2分;
- d) 使用方法,将对方打或摔下擂台者得2分;
- e) 受警告一次,对方得2分;
- f) 被强制读秒一次,对方得2分。

8.2.2 以下情况得1分:

- a) 用拳法击中对方头部、躯干部位者得1分;
- b) 用腿法击中对方得分部位者得1分;
- c) 用肘法、膝法击中对方得分部位者得1分;
- d) 用摔法先后倒地,后倒地者得1分;
- e) 用主动倒地动作进攻对方3s内不能迅速站立者对方得1分;
- f) 被劝告一次对方得1分;
- g) 被指定进攻后,5s内仍不进攻者,对方得1分。

8.2.3 以下情况不得分:

- a) 方法不清楚,动作击打不明显;
- b) 双方抱缠中相互击打;
- c) 双方先后下台、同时下台或同时倒地;
- d) 将对方推下擂台。

8.3 犯规与罚则

8.3.1 犯规

8.3.1.1 竞赛过程中出现以下犯规行为之一者,劝告一次扣1分:

- a) 消极搂抱对方,3s内没有有效进攻动作;
- b) 背向逃跑;
- c) 处于不利状况时举手要求暂停;
- d) 有意拖延竞赛时间;
- e) 竞赛中运动员有不礼貌的行为;
- f) 上场不戴或吐落护齿,有意松脱护具;
- g) 不遵守竞赛礼仪。

8.3.1.2 竞赛过程中出现以下犯规行为之一者,警告一次扣2分:

- a) 在口令“开始”前或喊“停”后进攻击打到对方;
- b) 击中对方禁击部位;
- c) 使用禁用方法击中对方;
- d) 故意致使对方的伤情加重;
- e) 对方下擂,自己拳套脱落;
- f) 出现侮辱对方或裁判的言行。

8.3.2 罚则

8.3.2.1 一场竞赛中出现侵人犯规被警告3次,取消该场竞赛资格。

8.3.2.2 运动员每出现技术犯规,警告一次。

8.3.2.3 运动员每出现一次侵人犯规，警告一次。

8.3.2.4 带有故意伤人行为，且情节特别严重、影响特别恶劣，直接取消其竞赛资格，造成严重后果者，承担经济 and 法律责任。

8.3.2.5 使用违禁药物或局间休息时吸氧，取消竞赛资格，本次竞赛所有成绩无效。

8.4 暂停竞赛

出现以下情况时暂停竞赛：

- a) 运动员倒地或下播时；
- b) 运动员犯规受罚时；
- c) 运动员受伤时；
- d) 运动员相互抱缠，消极超过 3 s；
- e) 运动员被指定进攻后达 5 s 仍不进攻时；
- f) 运动员举手示意暂停时；
- g) 裁判长纠正错判、漏判时；
- h) 场上出现问题或险情时；
- i) 一方优胜而终止竞赛时；
- j) 使用警告或进行压点时；
- k) 一方被强制读秒时；
- l) 因灯光、场地、电子计分系统故障等客观原因影响竞赛时。

8.5 胜负评定

8.5.1 每场竞赛结束后，比分领先者为本场竞赛胜方。

8.5.2 一局竞赛中被强制读秒累计 3 次（侵人犯规除外），对方为该场胜方。

8.5.3 一场竞赛中出现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决定胜负：

- a) 受警告少者为该场胜方；
- b) 体重轻者为该场胜方。

8.5.4 双方实力悬殊，为保证运动员安全，征得裁判长同意后，判技术强者为本场胜方。

9 场地器材及竞赛常用表格

9.1 场地

9.1.1 成年组、青年组、少年组：竞赛场地为高 80 cm、长 800 cm、宽 800 cm。台下四周铺有高 30 cm、宽 200 cm 的保护软垫，台面边缘有 5 cm 宽的红色边线，台面四边向内 90 cm 处画有 10 cm 宽的黄色警戒线。

9.1.2 精英组：围绳擂台拳台高 100 cm，围绳内面积为 700 cm×700 cm，围绳外台面延伸出 90 cm，拳台四周设四道围绳，拳台四角设保护软垫，拳台离地面不应超过 120 cm。

9.1.3 竞赛场地应设置竞赛监督委员、仲裁委员、总裁判长、裁判长、边裁判员、视频裁判员、医务监督、计时记分、宣告、运动员、教练员、队医等席位见附录 A，具体设置由赛事主办方确定。

9.2 器材

9.2.1 色别牌：圆牌直径 20 cm，把长 20 cm，共计 2 块，其中红色、蓝色各 1 块。

9.2.2 警告牌：长 15 cm、宽 5 cm 的黄色板三块，板上写“警告”字样。

- 9.2.3 强制读秒牌：长 15 cm、宽 5 cm 的蓝色板 3 块，板上写“强读”字样。
- 9.2.4 放牌架：长 60 cm、高 15 cm、红色和蓝色各 1 个。
- 9.2.5 弃权牌：圆牌直径 40 cm，把长 40 cm，黄色 2 个。在圆牌正反面分别用红蓝色写“弃权”字样。
- 9.2.6 视频裁判审议申请牌：圆牌直径 40 cm，把长 40 cm，黄色 2 个。在圆牌正反面分别用红蓝色写“视频审议”字样。
- 9.2.7 秒表 2 块（1 块备用）。
- 9.2.8 哨子 2 个（单、双音各 1 个）。
- 9.2.9 扩音喇叭 3 个。
- 9.2.10 铜锣、锣锤、锣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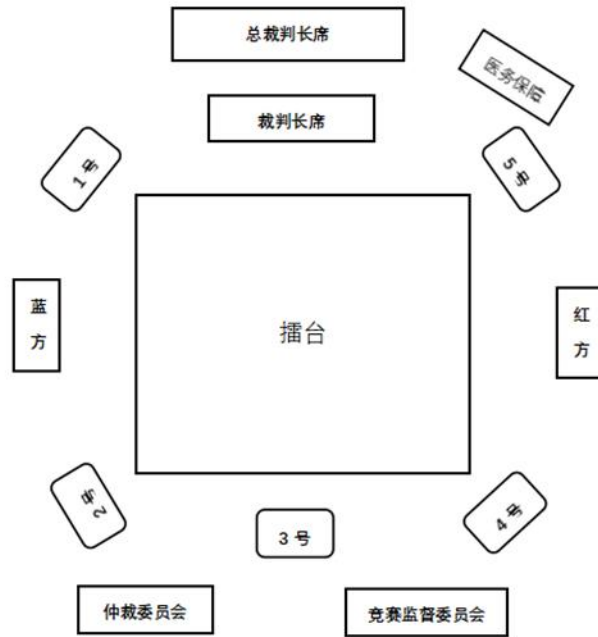
9.3 竞赛常用表格

竞赛常用表格见附录B。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录 A
(资料性)
全场裁判席位图

全场竞赛裁判席位图见图A.1。



注：1号~5号是边裁判员。

图 A.1 全场竞赛裁判席位图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B
(资料性)
竞赛常用表格

B.1 成年组竞赛用表格样式见表 B.1~B.2。

表 B.1 男子报名表

队名: _____ 组别: _____ 领队: _____ 教练员: _____ 医生: _____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48 kg	52 kg	56 kg	60 kg	65 kg	70 kg	75 kg	80 kg	85 kg	90 kg	100 kg	100 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医院章: _____ 单位章: _____ 年 月 日

表 B.2 女子报名表

队名: _____ 组别: _____ 领队: _____ 教练员: _____ 医生: _____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48kg	52kg	56kg	60kg	65kg	70kg	70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医院章: _____ 单位章: _____ 年 月 日

B.2 青年组竞赛常用表格样式见表 B.3~B.4。

表 B.3 男子报名表

队名： 组别： 领队： 教练员： 医生：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48kg	52kg	56kg	60kg	65kg	70kg	75kg	80kg	85kg	85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医院章： 单位章： 年 月 日

表 B.4 女子报名表

队名： 组别： 领队： 教练员： 医生：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48kg	52kg	56kg	60kg	65kg	65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医院章： 单位章： 年 月 日

B.3 少年组竞赛常用表格样式见 B.5~B.6。

表 B.5 男子报名表

队名： 组别： 领队： 教练员： 医生：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42kg	45kg	48kg	52kg	56kg	60kg	60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医院章： 单位章： 年 月 日

表 B.6 女子报名表

队名： 组别： 领队： 教练员： 医生：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42kg	45kg	48kg	52kg	52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医院章： 单位章： 年 月 日

B.4 精英组竞赛常用表格样式见表 B.7~B.8。

表 B.7 男子报名表

队名： 组别： 领队： 教练员： 医生：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56kg	60kg	65kg	70kg	75kg	80kg	90kg	90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医院章： 单位章： 年 月 日

表 B.8 女子报名表

队名： 组别： 领队： 教练员： 医生：

序号	姓名	出生日期	52kg	56kg	60kg	65kg	65kg+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医院章： 单位章： 年 月 日

B.6 竞赛用记录表样式见表 B.10。

表 B.10 记录表

内容		红方	蓝方
优势胜利	重击		
	降服		
	弃权		
	技术重击		
评定获胜	警告		
	劝告		
	下台		
	击中		
	施摔		
	扩展技术		
	出击频次		
胜方		红方	蓝方

记录员签名：

裁判长签名：

参 考 文 献

- [1]中国武术协会.中国武术散打竞赛规则（试行）.2016年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